本次检验项目

**一、食用农产品**

1. 抽检依据

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2,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。

1. 检验项目

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阿维菌素、倍硫磷、吡虫啉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多菌灵、二甲戊灵、氟虫腈、腐霉利、镉(以Cd计)、铬(以Cr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腈菌唑、克百威、乐果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铅(以Pb计)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、氧乐果、总汞(以Hg计)。